

融安县人民政府

融安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融安县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报来《关于调整融安县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融乡振报〔2023〕58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将融安县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7646 万元，调整用于我县的产业发展项目、产业奖补项目、小额信贷贴息项目、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公共服务岗位项目、教育培训（雨露计划）项目、基础设施项目、饮水安全项目、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跨省务工交通补贴。



融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融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3 日印发
